



IGF 2018 关键信息——互联网治理的演变

总体信息

新兴技术给社会带来新的挑战，对人类的影响不断加深。对于不规范的网络领域，已经实施了一些国家和地区对互联网治理的回应，以及一些适用于互联网公共政策的工具。国际社会有必要提出一套普遍的价值观念和标准，并以此为基础建立一个全球公认的框架，以支持和协调这些个人主义国家。互联网应该对每个人来说都是免费、开放和安全的，这是社区的当务之急。

鉴于这些问题和互联网本身的复杂性，所有部门的参与对于找到有效的解决办法至关重要。这就是为什么多利益相关者模型对于讨论互联网治理非常重要的原因。互联网治理论坛（IGF）被视为联合国主持下的一个论坛，使各国人民和团体能够在自下而上、开放、包容、非商业和多方利益相关者的框架内讨论互联网治理问题。然而，IGF应该跟上技术创新的步伐，以保持相关性。这就是为什么IGF社区必须继续努力改进其进程，在国家层面上加强多利益攸关方社区的建设，并在全球范围内建立这些社区之间的合作。

在过去的五年里，全球互联网普及率迅速上升。与此同时，数字鸿沟加深了，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之间。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实现有意义的访问方面面临着独特的挑战。与此同时，新出现的技术也引起了人们对网络安全、个人数据保护和尊重网络人权的关注。社区应如何回应这些及更多的挑战？多利益相关者模型是否有效？如果有效，它是否为全球所接受？IGF在当前和未来的作用是什么？

扩大利益相关者参与互联网治理

- 有必要制定一套适用于互联网治理的标准化原则，以促进人权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 互联网服务提供者和运营商职能的演变可能会影响互联网治理及其核心原则。应该有某种形式的机制来提高对这种趋势的认识。在这方面，利益攸关方对商定的价值观和原则负责，这样可以保护互联网的公共性和分散性。
- “互联网治理”一词被认为缺乏吸引力，而且很难有意义地翻译成某些语言。利益相关方参与要求核心组织团队解释术语并将其归结为特定的主题。
- 不同的利益相关者在互联网上有不同的利益关系。为了提高利益相关者的参与度，有必要向不同的利益相关者解释互联网的本质是要求所有的学科都应该参与进来，以及他们将如何从制定良好的互联网政策中受益。
- 需要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广泛开展利益攸关方参与进程，以实现人人参与。
- 能力建设可以通过互联网治理方面的学校来实现，这些学校已被证明是有效的，并已在全球拥有影响力。
- 考虑到互联网人口的快速增长，多方利益相关者模型必须包括所有声音。据估计，未来三分之二的互联网用户将来自发展中国家，这些用户必须参与到现有流程当中。
- 需要使用和开发有效的工具来促进利益相关者的在线互动，并扩大他们对互联网治理的参与。
- 数字技术的发展带来了新的实质性挑战。网络中立引起了许多关注，因为关于如何处理这个问题有各种各样的观点。一些国家正确地规范网络中立，而另一些国家目前在没有任何具体规定的情况下公开运作。加强有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对话与合作，是在全球范围内讨论网络中立性的必要条件。

- 互联网治理问题反映了人权。然而，随着互联网治理的演变，互联网治理与人权的交集部分也在演变。目前，网络言论自由和知情权以“假新闻”一词为主，即虚假信息、错误信息、传销等。应对这些现象应该采取一套协调的解决办法，而不是零星的措施。
- 跟互联网有关的国家法律正在激增。这些必须由懂得技术和政策方面的相关人员制定。应制订公认的国际框架和一套商定的原则，以避免不一致的做法。

IGF 的组织和角色

- IGF被视为一个独特的论坛，在联合国系统中占有一席之地，它允许不同的人 and 团体在自下而上和多方利益相关者的框架内讨论互联网治理问题。对于所有人来说，一个自由、开放和可访问的互联网是被视为必不可少的。
- IGF社区必须继续改进其进程，在国家层面加强多利益攸关方社区，并在全球范围内建立这些社区之间的合作。
- 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改进政府间气候基金的进程有赖于可持续的资金。
- 有人建议社区采取具体步骤改进其工作和概况，包括使用新的/不同的术语来描述IGF (即，以理清“管治”的涵义，并全面把握管治所考虑的问题的范畴，例如网络罪行、人工智能等); 改进有针对性的品牌和沟通政策 (使IGF在地方、区域和全球各级更有知名度); 扩大IGF所审议的新兴技术专题的范围。
- IGF进程应该吸收传统上不涉及互联网治理领域的声音。
- 应通过分享最佳做法和协调年度活动的时间安排，加强国家、区域和青年IGFs之间的合作，使他们能够遵循相互的进程。

多利益相关者主义

- 由于互联网的跨国性质和迅速演变都是独特的，因此有必要建立比纯粹的政府进程更具包容性的新的结构和讨论方式。然而，人们也普遍认识到，为了保持相关性，甚至使其生存下来，多利益相关者需要快速发展。联合国机构和IGF之间的相互关系是处理这个问题的一个方面，但还可以做更多的工作来突出和促进成功的例子，并在具体方面突出其相关性。人们认为，需要年复一年地保持更好的连续性，并产出更直接和具体的政策建议。虽然它仍然很新，但人们对法国政府最近就IGF的演变提出的建议很感兴趣。
- 讨论有关互联网治理事项的多方利益相关者模式的实现在国家层面上并不统一。因此，必须比较各国的做法，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之间的做法，以了解各种挑战，并交流最佳做法和建议改进。
- 多利益攸关者模式被视为解决各国政府克服互联网跨领土性质所带来的管辖权和立法挑战的有效方法。
- 虽然国家、区域和青年IGFs (NRIs) 各自采取不同的方法来改进政策，但它们有一些共同点。一些NRIs旨在直接影响政策，而另一些NRIs旨在促进与政府的多方利益相关者的讨论，但没有任何直接的政策目标。尽管存在这些差异，但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目标，那就是提高所有利益相关者的发言权。此外，它们还提供了一个扩展到IGF和NRIs之外的多涉众模式的示例。
- 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应用多利益攸关者模式也存在困难。资源是一个挑战，除了确保会议和活动的地点之外，资金也是一个最常被提及的问题。参与度和参与方面的困难也被多次提及，比如青年参与率低到缺乏政府参与。多利益相关方模型在世界某些地区努力争取相关性，历史和文化创造了一种期望，即以更多层次（而不是多利益相关方）的方式解决问题。
- 还有人指出，世界许多地方，不论是在全球、国家或区域，对政府间论坛的工作缺乏认识，这是一个相关问题。

*这是IGF消息的初步草案。如需提供信息反馈，请写信至igf@un.org

